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澳大利亚CORE公司配售新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权收购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2、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雅化集团”）于2018年5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澳大利亚CORE公司配售新股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雅化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国际”）接受CORE EXPLORATION LTD（以下简称“CORE公司”）向其发出的参与配股要约，即雅化国际自筹资金以每股0.053澳元的价格共计140万澳元认购CORE公司配售的26,415,094股普通股。本次认购完成后，公司的持股比例将由6.73%上升至9.7%。同日，公司与CORE公司签署了《要约协议》。

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CORE 公司概况

- 1、公司名称：Core Exploration Limited
- 2、注册地：澳大利亚阿德莱德
- 3、注册资本：1.00 澳元
- 4、注册日期：2010 年 9 月 10 日

CORE 公司是澳大利亚一家资源勘探开发公司，2011 年 2 月 11 日在澳交所上市，CORE 公司拥有菲尼斯锂矿 100%矿权，矿区大概 400 平方公里，位于澳大利亚北领地，由 BP33、Far West、Ahoy 和格兰茨 4 个矿组成，该矿地处平原地带，周边水电道路设施齐全，并且距离港口近，开采障碍较小。CORE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开始勘探，发现了氧化锂品味较高的伟晶岩，2017 年，CORE 公司对格兰茨地块储量进行了勘探，JORC 标准的勘探报告显示该地块资源量为 492,000 吨，氧化锂净含量为 7,600 吨，推断资源量为 1,312,000 吨，氧化锂净含量为 19,600 吨，平均品位为 1.5%，指示加推断资源量为 1,804,000 吨，氧化锂含量为 27,200 吨。目前仍有 25 个尚未被检测的历史伟晶岩矿和几个较大规模的伟晶岩目标待钻探，如 Ringwood，相当于西澳的待钻探规模，CORE 公司在该矿区检测了部分露头矿，氧化锂品位达到 3.1%。

（二）CORE 公司财务指标

CORE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澳大利亚财年，7 月 1 日至次年 6 月 30 日为澳大利亚一个财务年度）：

2017 财年：资产总额 15,984,039 澳元、负债总额 858,587 澳元、净资产 15,125,452 澳元，营业收入 125,927 澳元，净利润-1,933,689 澳元。

2018 上半财年：资产总额 20,824,219 澳元、负债总额 748,737 澳元、净资产 20,075,482 澳元，营业收入 51,876 澳元，净利润-1,326,325 澳元。

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要约协议主要内容

CORE公司向雅化国际发出要约，雅化国际以每股0.053澳元每股的价格，共计140万澳元购买公司全部付清普通股，具体条款和条件如下（“要约”）：

（一）接受要约

如接受要约，请填写随附的“结算通知表”，并将其返回给CORE公司。一经签署并返回结算通知表副本，即表示雅化国际不可撤销地（1）申请确定

配股；（2）同意于本要约协议规定的时间截止前支付确定配股的认股金；和（3）同意按照下文规定的方式并于下文规定的时间结算。这将视为雅化国际认购确定配股最终的、有法律约束力的承诺，并且雅化国际向公司提交结算通知表后不得撤销。

（二）确定配股

雅化国际的确定配股须在5月8日或之前收到中国或澳大利亚监管部门就向雅化国际发行新股的批复（除非双方同意延迟的其他时间）（日落日）。雅化国际必须向CORE公司账户支付认股金，并尽一切努力保证在接受本要约后尽快取得发行股票必要的澳大利亚或中国监管机构的批准，但无论如何必须在日落日前完成。认股金可以以银行转账形式转到CORE公司制定银行账户。

（三）新股条款

新股将按本要约协议所含条款（“条款”）发行，并由股东依据《公司法》、《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ASX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持有。从发行之日开始生效后，新股在各方面和CORE已发行的全部付清普通股相同。公司可根据《ASX上市规则》和《公司法》的规定向ASX有限公司提请新股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ASX”）的法定要约。

（四）批准

向雅化国际发行新股的条件是日落日当日或之前收到中国和澳大利亚监管机构的必要批准。如果截止到日落日未收到新股的认股金，或新股的条件未满足，则公司将不发行新股，但是如果CORE持有雅化国际新股的认股金，必须在日落日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已收到的雅化国际新股的全部认股金。

（五）结算

尽管本要约协议中有任何相反规定，如雅化国际接受本要约，雅化国际即有义务在截止于本要约规定的时间内申请确定配股并支付公司成交金额。

（六）完整协议

一经接受要约，本要约条款构成CORE公司和雅化国际（作为本要约认购

人)之间的完整协议,而取代双方之前的所有声明及理解。本要约的所有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做出并经双方签字。

四、本次认购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CORE公司2017年8月后对菲尼斯锂矿BP33矿区进行了大量的勘探,BP33矿区的规模与格兰茨矿区规模相当甚至超过格兰茨矿区,品位和矿层厚度都非常好,最厚的矿层达到75米,氧化锂品位1.68%(资料来源于CORE公司公告),据此预计CORE公司锂资源储量预估值将超预期。

公司本次参与CORE公司配股,将以此为契机寻求未来与CORE公司在锂矿项目上更深更广的合作,随着菲尼斯锂矿各个矿区勘探结果的陆续发布,将成为公司未来锂产业发展重要的锂资源保障渠道。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要约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